转上期所关于调整白银、燃料油等期货相关合约涨跌停板幅度和交易保证金比例的通知

尊敬的投资者：

经上期所研究决定，涨跌停板幅度和交易保证金比例调整如下：

自2026年2月4日（星期三）收盘结算时起，白银期货已上市合约的涨跌停板幅度调整为19%，套保持仓交易保证金比例调整为20%，一般持仓交易保证金比例调整为21%。

自2026年2月5日（星期四）收盘结算时起，燃料油、石油沥青、丁二烯橡胶、天然橡胶期货已上市合约的涨跌停板幅度调整为9%，套保持仓交易保证金比例调整为10%，一般持仓交易保证金比例调整为11%；纸浆、胶版印刷纸期货已上市合约的涨跌停板幅度调整为7%，套保持仓交易保证金比例调整为8%，一般持仓交易保证金比例调整为9%；

如遇《上海期货交易所风险控制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情况，则在上述涨跌停板幅度、交易保证金比例基础上调整。

关于涨跌停板和交易保证金的其他事项按《上海期货交易所风险控制管理办法》及相关业务规则执行。

详情请见：

《调整白银期货相关合约涨跌停板幅度和交易保证金比例的通知》：

https://www.shfe.com.cn/publicnotice/notice/202602/t20260203_830353.html

《关于调整燃料油等期货相关合约涨跌停板幅度和交易保证金比例的通知》：

https://www.shfe.com.cn/publicnotice/notice/202602/t20260203_830354.html

宁证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2 月 4 日